**深圳市第一职业技术学校**

**学分积累与转换制度试点工作方案**

[为了贯彻落实《国家职业教育改革实施方案》](about:blank)等文件精神，探索建立科学合理、规范有效、灵活多样的学分积累与转换制度，实现学习成果的积累、存储、认证和转换，畅通职业教育发展通道，提高职业教育质量和水平，根据深圳第一职业教育集团的工作安排，结合学校实际，特制定本方案。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坚持以立德树人为根本任务，坚持以学生为本，坚持以需求为导向，坚持以质量为核心，坚持以改革创新为动力，坚持以开放共享为原则，积极参与深圳市学分积累与转换制度试点工作，探索适合我校特点和需求的学分积累与转换制度模式和机制。

二、试点目标

通过试点工作，达到以下目标：

（1）建立健全我校学分积累与转换制度的管理体系和运行机制，明确学分积累与转换制度的目标定位、基本原则、操作规范等。

（2）完善我校课程体系和课程设置，优化课程内容和课程质量，提高课程的适应性和灵活性。

（3）建立有效的学习成果认证机制和学分转换机制，实现我校内部不同专业之间、我校与其他高等院校之间、我校与非学历教育之间的学分互认和兑换。

（4）拓展我校学生的继续教育和终身学习渠道，满足我校学生多样化、个性化、终身化的学习需求。

三、试点内容

[（1）开展课程体系改革。按照国家职业教育课程标准和深圳市职业教育课程改革要求](about:blank)，对我校现有课程体系进行梳理和调整，形成符合国家标准、适应市场需求、体现专业特色的课程体系。将课程分为公共基础课程、专业基础课程、专业核心课程和专业选修课程四类，并按照不同类别确定相应的课程性质、课程代码、课程类型、课程属性等。将每门课程按照一定比例划分为理论教学部分和实践教学部分，并按照学时数和难度系数确定每门课程的学分值。建立我校课程库，将所有课程的相关信息录入课程库，方便课程管理和查询。

（2）开展学习成果认证工作。建立科学合理的学习成果认证标准和程序，对我校学生在校内外取得的各类学习成果进行认证，并将认证结果记录在个人学习账号中。对于校内课程的学习成果，采用考试、考查、评价等方式进行认证，按照课程性质和课程属性确定合理的评价方法和评价标准。对于校外课程的学习成果，如职业培训、资格证书、在线学习等，采用对接、比对、折算等方式进行认证，按照国家和地方的相关规定确定合理的认证方法和认证标准。

（3）开展学分转换工作。建立灵活多样的学分转换方式，包括课程对应转换、课程等级转换、课程模块转换等，实现我校内部不同专业之间、我校与其他高等院校之间、我校与非学历教育之间的学分互认和兑换。对于我校内部不同专业之间的学分转换，采用课程对应转换或课程等级转换方式，按照课程代码、课程类型、课程属性等确定合理的转换方法和转换标准。对于我校与其他高等院校之间的学分转换，采用课程对应转换或课程模块转换方式，按照双方签订的协议确定合理的转换方法和转换标准。对于我校与非学历教育之间的学分转换，采用折算或补考方式，按照国家和地方的相关规定确定合理的转换方法和转换标准。

（4）开展试点评估工作。建立完善的试点评估体系和机制，加强对试点工作的监督检查和评估考核，及时总结试点经验和问题，不断完善和优化试点方案。采用定性和定量相结合的方法，从试点目标、试点内容、试点效果等方面进行综合评估。采用问卷调查、访谈座谈、数据分析等方式，收集各方面的反馈意见和建议。定期向深圳市教育局报送试点工作进展情况和评估结果。

四、试点要求

（1）提高政治站位，增强责任感。要充分认识学分积累与转换制度建设的重要意义和紧迫性，把握国家和地方的政策导向和发展机遇，把参与深圳第一职教集团学分积累与转换制度试点工作作为一项重大的改革创新举措，作为一项提升职业教育质量和水平的关键举措，作为一项满足学生多样化、个性化、终身化学习需求的基本举措，作为一项促进职业教育内部和外部衔接的有效举措，作为一项推动职业教育高质量发展的必要举措，切实增强责任感和使命感，积极主动地投入到试点工作中去。

（2）加强组织领导，明确工作职责。要成立我校学分积累与转换制度试点工作领导小组，由校党委书记、校长担任组长，副校长担任副组长，教师发展部、学生发展部等相关部门负责人担任成员，各专业部长担任办公室成员。要明确各部门、各专业在试点工作中的工作职责和任务分工，形成工作合力。

（3）科学制定方案，确保工作质量。要根据试点工作的目标和内容，科学合理地制定具体的试点方案，包括试点范围、试点时间、试点步骤、试点预算等，并按照方案要求进行细致周密的准备工作。要注重工作效果的评估和反馈，及时总结试点经验和问题，不断完善和优化试点方案。

（4）广泛宣传推广，营造良好氛围。要充分利用我校网站、微信公众号、电子屏幕等媒体平台，及时发布试点工作的相关信息，宣传先进经验和典型案例，展示试点成果和亮点，营造浓厚的宣传氛围。要加强对教师、学生、家长等各方面的宣传教育和培训指导，增强他们对试点工作的认识和支持，提高他们参与试点工作的积极性和主动性。

深圳市第一职业技术学校

2020年12月28日